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0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2022年7月27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27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7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2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2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代表、董事会邀请的嘉宾及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11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议案》	√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审议上述议案时，现场登记、电子邮箱、邮寄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22年7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4、登记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应当提供的材料：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2）》（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于2022年7月22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30分钟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斯佳、杨悦纬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

邮 编：518116

电 话：0755-29893456-81300，0755-29893456-81301

传 真：0755-29895093

邮 箱：ir@szkexin.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565”，投票简称为“科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7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7月2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7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表决权数量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议案》	√			

（说明：累积投票提案的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日期为 年 月 日，本次受托期限至 年 月 日止。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说明：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2年7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以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1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信技术”）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科信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聚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现因业务架构调整，公司拟与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以1元购买其持有的、占科信聚力总股本10%的股权（未实缴），对应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完成后，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持有科信聚力股权。

公司拟与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以1元购买其持有的、占科信聚力15.15%的股权（未实缴），对应注册资本3,030万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完成后，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仍持有科信聚力12.4%的股权。

2.因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的员工跟投平台企业，故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3.鉴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本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前海鑫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UT1MXU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等。

因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的员工跟投平台企业。公司董事长陈意志先生控制的深圳前海鑫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故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方。过去十二个月内，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科信聚力，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为2,000万元。

2.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人民币1,9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X52X7D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等。

因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的员工跟投平台企业。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故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方。过去十二个月内，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科信聚力，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为5,510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科信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良井镇德政大道1号2楼22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苗新民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因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的员工跟投平台企业，故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3.鉴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本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前海鑫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UT1MXU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等。

因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自然人的员工跟投平台企业。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述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故上述有限合伙企业为公司关联方。过去十二个月内，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科信聚力，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为5,510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科信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良井镇德政大道1号4楼40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意志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出资有利于优化科信聚力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金实力，有利于保障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以债转股的方式对科信聚力实缴完成后，科信聚力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子公司间设备转让

1.交易概述

为逐步向家庭储能、工商业储能、通信储能等领域发展，全力开拓海外商端市场，公司于2021年7月设立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聚力”）。科信聚力设立前，为保证机器设备的采购进度以及考虑投入建设的及时性，前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网络”）进行相关机械设备的采购。主要采购设备为单层挤压涂布机、激光极耳切割机等相关设备，涉及金额不超过2.5亿元。

现因科信聚力已正常运营，且以上设备的实际使用方也为科信聚力。科信聚力拟与科信网络、设备供应商签署相关设备转让协议，将原科信网络代为采购的合同原价不超过2.5亿元的设备转让至科信聚力名下，并重新约定债权债务关系、付款条件。

2.子公司间设备转让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设备购买方

公司名称：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良井镇德政大道1号2楼22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苗新民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设备出售方

公司名称：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良井镇德政大道1号4楼40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意志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及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通信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数据机房、数据中心的机房机柜、数据通信设备、数据中心微模块系统、数据中心解决方案的配套产品及相关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及安装服务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原合同设备供应商（以下统称“供应商”）

包括但不限于惠瑞净化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等20余家。

3.子公司间设备转让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转让设备明细

本次转让设备为单层挤压涂布机、激光极耳切割机等相关设备。

上述设备已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经与银行沟通已同意设备在子公司之间的转让，且同意设备转让后变更质押主体；以上设备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2）主要约定事项

1）科信网络与供应商签署的相关设备采购合同（下称“原合同”）解除、设备所有权返还供应商，并同时约定原合同设备仅转给科信聚力，同时由科信聚力与供应商签署新的（采购合同）。对价为原合同总金额的2.5亿元。

2）约定原科信网络已支付的不超过1.35亿元设备款无需科信聚力重新支付，此设备款直接转为科信聚力对科信网络的债务。

3）约定剩余未付设备款项未来将由科信聚力支付给供应商。

4）发票开具等其他事务将另行约定。具体方案细节以三方实际签署合同为准，因供应商较多可能会出现采取其他方案的情形，由于本次设备转让系公司设备内部调整，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不产生影响，且不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实缴出资

1.公司承接债务及以债转股的形式实缴出资

公司、科信网络、科信聚力约定：拟由公司承担科信聚力对科信网络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的债务。同时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科信聚力实缴出资，实缴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具体实缴金额以科信网络与科信聚力设备转让结束时，科信网络享有科信聚力的债权金额为准），实缴完成后科信聚力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鉴于本次交易中，科信聚力的少数股东为公司关联方，因此构成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他少数股东的出资义务后续分三年完成。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实缴出资双方的基本情况

（1）实缴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8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意志

经营范围：通信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光通信网络传输设备、接配线设备、无源光器件、有源光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通信基站、电源产品、电量分路计量、不间断电源（UPS）及配电设备、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直流远供系统、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类系统设备及配套设备、通信电池、广播通讯类铁塔桅杆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良井镇德政大道1号2楼22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苗新民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原合同设备供应商（以下统称“供应商”）

包括但不限于惠瑞净化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深圳市海目星激光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等20余家。

3.子公司间设备转让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转让设备明细

本次转让设备为单层挤压涂布机、激光极耳切割机等相关设备。

上述设备已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经与银行沟通已同意设备在子公司之间的转让，且同意设备转让后变更质押主体；以上设备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2）主要约定事项

1）科信网络与供应商签署的相关设备采购合同（下称“原合同”）解除、设备所有权返还供应商，并同时约定原合同设备仅转给科信聚力，同时由科信聚力与供应商签署新的（采购合同）。对价为原合同总金额的2.5亿元。

2）约定原科信网络已支付的不超过1.35亿元设备款无需科信聚力重新支付，此设备款直接转为科信聚力对科信网络的债务。

3）约定剩余未付设备款项未来将由科信聚力支付给供应商。

4）发票开具等其他事务将另行约定。具体方案细节以三方实际签署合同为准，因供应商较多可能会出现采取其他方案的情形，由于本次设备转让系公司设备内部调整，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不产生影响，且不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实缴出资

1.公司承接债务及以债转股的形式实缴出资

公司、科信网络、科信聚力约定：拟由公司承担科信聚力对科信网络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的债务。同时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子公司科信聚力实缴出资，实缴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具体实缴金额以科信网络与科信聚力设备转让结束时，科信网络享有科信聚力的债权金额为准），实缴完成后科信聚力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鉴于本次交易中，科信聚力的少数股东为公司关联方，因此构成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他少数股东的出资义务后续分三年完成。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实缴出资双方的基本情况

（1）实缴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8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意志

经营范围：通信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光通信网络传输设备、接配线设备、无源光器件、有源光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通信基站、电源产品、电量分路计量、不间断电源（UPS）及配电设备、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直流远供系统、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类系统设备及配套设备、通信电池、广播通讯类铁塔桅杆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标的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良井镇德政大道1号2楼22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苗新民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实缴出资完成后，科信聚力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3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9个交易日（2022年6月29日至2022年7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值超过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则，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严重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实，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意志先生问询，不存在与本公司相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股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4.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2022年7月11日，公司上半年经营情况正在核算中，尚未确定是否达到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披露的标准，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披露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3.公司子公司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储能产品，目前刚通过UL1973、IEC62619和UN38.3的相关认证，尚未产生大批量订单。

4.公司特定股东张锋峰女士、曾宪琦先生尚在减持计划中，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2022年12月10日届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9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已经于2022年7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2年7月11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实际参加的监事人数3人，除监事潘美勇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外，其他监事均以现场方式出席。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文锋先生主持，列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人员分别是：

董事会秘书：杨亚坤

证券事务代表：朱斯佳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购买子公司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下称“科信聚力”）少数股东股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同意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和对科信聚力实缴出资有利于优化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金实力，有利于保障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实缴出资完成后，科信聚力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300565 证券简称：科信技术 公告编号：2022-048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信技术”）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已于2022年7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2年7月11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科信科技大厦公司11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陈登志先生、苗新民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其余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陈登志先生主持，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人员分别是：

董事会秘书：杨亚坤

监事：向文锋、吴湛翔、潘美勇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联董事陈登志、苗新民回避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以1元的价格，购买深圳市信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占广东科信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称“科信聚力”）总股本10%的股权（未实缴），对应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拟以1元的价格，购买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占科信聚力15.15%的股权（未实缴），对应注册资本3,030万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购买子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科信聚力87.6%的股权，核心团队持股平台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科信聚力12.4%的股权，双方一致同意，深圳市惠昇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缴出资将在三年内完成。

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董事陈登志、苗新民回避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议案》；

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科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下称“科信网络”）、科信聚力及设备供应商沟通，拟将科信网络名下合同原价不超过2.5亿元的锂电设备转让给科信聚力。其中科信网络已支付的不超过1.35亿元设备款无需聚力重新支付，此设备款直接转为科信聚力对科信网络的债务；剩余未付设备款项未来将由科信聚力支付给供应商。

科信技术、科信网络、科信聚力三方约定：拟由科信技术承担科信聚力对科信网络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的债务。同时科信技术将以债转股方式对科信聚力实缴出资，实缴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具体实缴金额以科信网络与科信聚力设备转让结束时，科信网络享有科信聚力的债权金额为准）。

经审议，本次实缴出资有利于优化科信聚力的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金实力，有利于保障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间设备转让及对子公司实缴出资的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2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

为满足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作出变更如下：

原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机械电子产品的代理；运输设备维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运输科技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机械设备加工。

变更后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机械电子产品的代理；运输设备维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运输科技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机械设备加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修订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及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修订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